

标段编号：2602-440305-04-01-30866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蛇口老街片区慢行综合提升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01日

工程编号：2602-440305-04-01-30866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蛇口老街片区慢行综合提升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部分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10 日

目录

一、企业业绩情况（不评审）	3
二、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62
三、 履约评价（不评审）	88
四、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97
五、其他	190

一、企业业绩情况（不评审）

企业业绩情况

近 3 年最具代表性的 同类工程业绩 (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 23038 项目市政工程 合同金额：2273.38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2	项目名称：汕头市滨海临港产业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工程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综合杆、交通标志、交通信号灯、交通监控、照明分项工程 合同金额： 1886.51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3	项目名称： 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合同金额： 359.39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24 日
	4	项目名称：王庆坨涵洞积水点工程项目市政二标段 合同金额：223.49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中铁十八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7 月 20 日
	5	项目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合同金额：1297.00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杭州金沙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10 月 13 日
	6	项目名称：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 合同金额：160.04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杭州金沙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5 月 4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汇总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23038 项目市政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23038 项目市政工程（招标编号：ZTJGSHF-23038-ZY-017）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2733878.32 元。

工期：70 日历天。

工程质量：（1）确保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 100%。（2）满足揭阳市优质工程对市政工程的质量要求。

项目经理：李柯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23038 项目部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单位章）
项目经理：（签字）
2023 年 4 月 6 日



2) 施工合同

编号: SH-专业-23038-2023-0559

23038 项目市政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分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上海市普陀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Quark 夸克**
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SH-专业-23038-2023-0559

工程承包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1)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10921189P

(2) 税务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3) 电话: 010-51169898

(4) 开户行: 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5) 帐号: 11001045200056000613

(6) 发票备注栏信息: 项目名称: 23038 项目

项目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

(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 建筑服务*工程款

工程分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泽楠

(2) 税务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

(3) 电话: 0755-86705558

(4) 开户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5) 帐号: 9550880213535200162

(6)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7) 资质证书编号: D344030987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复审时间: 2022-02-24 有效期: 2023-12-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 23038 项目市政工程;

1.2 施工地点: 广东省揭阳市;

1.3 专业分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清单及施工图纸指定范围内所有 23038 项目市政工程专业分包工程等作业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

1.4 专业分包项目: 清单及施工图纸指定范围内所有市政产生的一切费用; 包括清理基层; 工完料尽场地清等; 其他一切为完成市政工程与之相关的一切费用; 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

1.5 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为合同数量, 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 实际结算数量以设计图纸和技术交底为基础, 并以乙方实际完成、依据《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规则由甲方商务人员核对、商务负责人审核、项目经理审批通过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 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义务。乙方承诺: 甲方有权根据施工需要调整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项目和施工数量, 乙方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7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 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

2.2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或乙方劳动力不足无法满足现场施工需要, 甲方有权利将部分或全部工作内容分包给其他单位施工或者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

2 / 64



Quark 夸克
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

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乙方不得因此而索赔。

2.3 关于工期的其他约定： / 。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及澄清记录（如果有）；
- (5) 施工图纸；
- (6) 现场签证；
- (7) 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的，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 (8) 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如有）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实际合同价以最终结算为准。

4.2 合同总价：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 22733878.32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贰佰柒拾叁万叁仟捌佰柒拾捌元叁角贰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20856769.1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零捌拾伍万陆仟柒佰陆拾玖元壹角），增值税税率为 9 %，增值税 1877109.22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柒万柒仟壹佰零玖元贰角贰分），合同中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变化，若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未开发票部分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

4.3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分包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费用：

(1) 为完成乙方施工范围内的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相应工作所需的所有成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水电费等，甲供材料费、甲供周转材料费、甲供机械费除外。下同）。若甲方提供水电的，结算时按照乙方结算总价的 0.5% 在乙方结算款项中扣除生活及施工水电费用。甲方不提供水电，乙方自行解决生活及施工水电，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不另行计取。

(2) 相应的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的进场卸车、不限次数的场内倒运、维护、保管、按要求堆放等。

(3)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其他所有应承担义务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4) 乙方的全部管理费用、缴纳的规费、利润、增值税附加等；

(5) 第三方配合费或其他在施工中需要乙方配合的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6) 保险费由乙方单位承担，按结算额的 2‰ 进行扣除；

(7) 其他相关费用。

4.4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因素，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或其他调增合同价款的要求。

4.5 甲方始终保留对工程量清单中的任意项目另行分包的权利；甲方保留在工程竣工前的任何时刻单独抽出部分分包工程的权利；相应费用将从乙方合同额中扣除，对此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并仍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安全等标准履约。

4.6 关于合同价款的其他约定 / 。



第五条 计量、结算与支付

5.1 计量

5.1.1 工程数量：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附件一中所列工程数量为暂定数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结算时以实际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数量为准。

5.1.2 本合同实行按月计量，乙方编制当期已完合格工程数量清单（含补充协议新增项目及现场签证）并附必要的依据，于每月18日前上报甲方复核；甲方于5日内完成复核，由双方工地代表签字确认并加盖项目公章，方可作为结算依据。

5.1.3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相应的计量资料，或提交的计量资料不符合甲方要求且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自行编制工程量计算书作为结算依据。

5.1.4 以下情况甲方有权不予计量：

- (1) 未经过现场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量；
- (2) 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导致增加的工程量；
- (3) 未经甲方驻工地代表签字认可的现场签证；
- (4) 价格不明确的工程量；
- (5) 本合同明示或暗示不应计量的。
- (6) 已完成施工未做好成品保护的项目。

5.2 结算

5.2.1 双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价格和工程计量方式，按照据实结算的原则，进行过程结算和最终结算。

5.2.2 过程结算：甲方依据合同文件、过程计量办理过程结算。乙方对结算有异议的，应在收到结算初稿后3日内书面提出具体的异议项目及理由，甲方应予以核实，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修正。若乙方未按约定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认可结算结果。乙方应对认可的结算部分签字盖章，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当期应付的工程款。甲方有权在过程结算中扣除乙方相应的违约金及其他应承担的费用。

5.2.3 最终结算：乙方完成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任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后15日内，向甲方报送最终结算申请资料（包含分包结算申请书、相应的计算过程以及必要的附件等签字盖章完成），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结算资料进行审核。乙方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收到结算初稿后7日内书面提出具体的异议项目及理由，甲方应予以核实，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修正。若乙方未按时提出书面异议，则视为认可结算结果。乙方应对认可的结算部分签字盖章，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剩余工程款。

5.2.4 双方对结算存在争议的，在争议解决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争议部分的工程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2.5 合同封账：最终结算形成后，双方办理封账手续，签订封账协议。

5.2.6 关于结算的其他约定： /

5.3 支付

5.3.1 本合同无工程预付款，乙方必须具备满足本工程的流动资金本工程按月付款。工程进度款按照每个月经过甲方审核的乙方上报的完成合格工程量产值的70%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同时扣除当期对于乙方的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违约金）。乙方承揽的工程施工完成且经甲方确认，进度款付至已完成合格工程量产值的80%。待末次结算完成后一个月内付至结算额的90%，整体项目竣工交付使用后，付至结算额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执行质保金相关条款。

付款比例中包括每月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实际付款额扣除结算期间内上述已支付的工程进度款的累计额，扣除结算期间内发生的应由乙方承担的各类分摊费用、扣款和罚款等。因垫资引起的所有费用不在结算中增加。



- 附件 1 《分包工程量清单》
- 附件 2 《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
- 附件 3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 附件 4 《乙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 附件 5 《甲方提供临时设施一览表》
- 附件 6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 附件 7 现场零星用工签证单模板
- 附件 8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协议》
- 附件 9 《环境保护协议》
- 附件 10 《建筑安装施工质量协议》
- 附件 11 《廉洁协议》
- 附件 12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 附件 13 《治安消防安全管理协议》
- 附件 14 乙方营业执照、企业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附件 15 乙方法人授权委托书
- 附件 16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十一条安全红线管理暂行办法》
- 附件 17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质量技术管控红线管理暂行办法》
- 附件 18 《保密协议书》

(此页无正文)

工程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工程分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2、汕头市滨海临港产业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工程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综合杆、交通标志、交通信号灯、交通监控、照明分项工程

1) 合同

合同编号: HT-ST-BHLG-2022013

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综合杆、交通标志、交通信号灯、交通监控、照明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2023 年 1 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汕头市南山湾科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签订汕头市滨海临港产业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双方就订汕头市滨海临港产业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工程中的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综合杆、交通标志、交通信号灯、交通监控、照明等相关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汕头市滨海临港产业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工程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综合杆、交通标志、交通信号灯、交通监控、照明分项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汕头市濠江区滨海街道。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汕头市滨海临港产业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工程中的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综合杆、交通标志、交通信号灯、交通监控、照明分项工程；包工、包材料（除钢筋、管道开挖、回填、混凝土、预埋件、地脚螺栓及螺母、综合杆、灯具光源主材甲供外）、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六个百分百”要求、包竣工图编制、包送检合格、包协商移交、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

二、分包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即甲方指定开工日期起至竣工交付甲方使用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国家现行规范的合格工程标准，并符合汕头市有关施工规定的要求。本合同项目如被行业主管部门列为精品示范工程，应满足其相关规定。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应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暂定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捌拾陆万伍仟壹佰零贰元贰角壹分（¥18865102.21元）；签约合同价中增值税（税率9%）为：1557668.99元；签约合同价扣减增值税金额为17307433.22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元（¥150000.00元）。最终双方结算确认金额，以分包人送出结算书经承包人相关部门审定后为准（含9%税）。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计价。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另外签订）；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分包人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分包人应在施工前向承包人提出，除承包人明

确指示分包人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分包人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分包人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承包人认定分包人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承包人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六、承诺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在收到发包人支付的工程款前提下，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如未收到发包人的工程款，分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向承包人主张要求支付任何款项，承包人对此不承担款项支付义务和相应违约责任。分包人收到款项前三天内需向承包人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票到付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得将分包工程以任何形式进行再次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并追究分包人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在 项目部 签订，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应当同时按照附件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等材料，并与承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安全生产协议和廉政建设协议书）。本协议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6 份，分包人执 2 份。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5001903810343

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 54 号

邮 政 编 码: 515031

法定代表人: 蔡国贤

委托代理人: 朱少勇

传 真: 0754-88536220

电 子 信 箱: _____

开 户 银 行: 建行汕头建营支行

账 号: 44001650401050470073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 (请在下方勾选)

☒ 一般纳税人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

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A 座 2101

邮 政 编 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 _____

传 真: 0755-8605559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
支行

账 号: 9550880213535200162

☐ 小规模纳税人

3、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施工”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价格（元）：人民币叁佰伍拾玖万叁仟玖佰叁拾玖元叁角捌分（¥3593939.38）。项目负责人：赵庆玉（粤 132060703660）。

请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招标人联系并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合同。联系人：钟工，联系电话：020-82119732。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章：

莫风华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章：

王华

日期：2021年8月4日

2) 施工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穗东进合【2011-5】40号

项目名称：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
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甲方（发包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8月24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

工程内容：为立交桥周边噪声敏感建筑，包含广州科学城中学（原九十一中学）、香雪小学、石桥新村总计三个敏感点更换或改造安装通风隔声窗，隔声窗总工程量约 2803.33 平方米。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建设业主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开管办【2010】57 号

资金来源：区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保修、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1 年 8 月 10 日

暂定竣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0 日

合同工期为 30 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 3593939.38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伍拾玖万叁仟玖佰叁拾玖元叁角捌分），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418880.72 元、暂列金额为 84268.21 元，人工费 192877.21 元，工人工资比例为 5.37%。

工程结算价款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审定结算为准,且不得超过本项目概算审定金额。如遇审计部门审计,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款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本合同协议书

3、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关于本工程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4、建设业主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5、中标通知书

6、本合同专用条款

7、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8、本合同通用条款

9、投标文件及附件

10、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11、图纸

12、工程量清单

13、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发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塘朗城西区 A 座 21-22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6705558

传 真: 0755-86705559

开 户 银 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万象支行

帐 号: 9550880213535200162

邮 政 编 码: 518000

3) 竣工验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公章）：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1月23日

发出日期：2021年11月2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代建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部门各持一份。

北二环交
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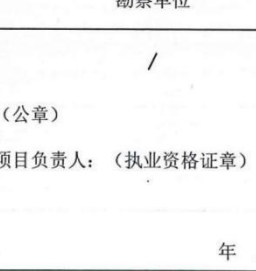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通风隔声窗约2867.68m²	工程造价（万元）	3593939.38元
结构类型	安装结构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4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4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广州东进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中联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方明石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市建筑材料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东环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振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11/23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通科
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所有施工内容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安装结构	经建设、代建、监理、设计以及施工单位代表进行验收，本项目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位意见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代建负责人: _____ 2021年11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_____ 2021年11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_____ 2021年11月28日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_____ 2021年11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_____ 2021年11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_____ 2021年11月28日	



工程开工令

GD-B1-29 ☐ ☐ ☐

工程名称： 北二环高速公路一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隔声窗环保工程

编号： 1

致：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经审查，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4 日。

项目监理单位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覃建国

2021年 09月 04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项目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科学城中学、香雪小学、石桥新村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	工程造价 3593939.38元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赵庆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喜文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要求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0 项, 符合要求 0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09.27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章) 2021年11月23日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章) 2021年11月23日		(公章)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章) 2021年11月23日

在建工程施工现场中间安全检查评价申报表

工程名称	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开工日期	2021.09.04	工程进度	已完成工程量 80%
施 工 单 位 意 见			
本工程项目符合中间安全检查评价条件,我单位自开工以来已对施工现场进行了标准的自检评分,现申报施工现场中间安全检查评价。 项目经理签名:  土建施工单位(章): 2021年09月20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土建施工单位报告的情况属实,同意申报中间安全检查评价。 项目总监签名:  2021年09月21日			
代 建 单 位 意 见			
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安全监督工作,自开工以来通过开工安全生产条件检查和照标准的安全检查评分,同意施工单位申报中间安全检查评价。 代建负责人签名:  2021年09月22日			

GDAQ4318

建设工程施工安全 评价书

监督编号: /

工程名称: 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市政竣·通-1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	科学城中学、香雪小学、石桥新村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资料名称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审批记录	/	/
2	技术及安全交底文件	/	/
3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齐全、完整	王有宝
4	工程定位测量、交桩、放线、复核记录	/	/
5	计量设备校核记录	/	/
6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试)验报告	齐全、完整	王有宝
7	成品、半成品出厂合格证书及试验报告	齐全、完整	王有宝
8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齐全、完整	王有宝
9	施工记录	齐全、完整	王有宝
10	新材料、新工艺施工记录	/	/
11	检验批质量检验记录及隐蔽工程检查表	齐全、完整	王有宝
12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齐全、完整	王有宝
13	工程质量事故及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	/
14	竣工图	齐全、完整	王有宝
检查结论			
项目专业质检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章)	
132060703660(00)		年 月 日	
建筑		年 月 日	
2023.09.27		年 月 日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市政竣·通-2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	科学城中学、香雪小学、石桥新村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方明石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序号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核查（抽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外门窗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检测报告	符合要求	王有宝
2	现场降噪效果检测报告	符合要求	王有宝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检查结论			
项目专业质检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项目专业质检员:		年 月 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专业质检员:		年 月 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市政竣·通-3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北二环高速公路-开创大道出入口工程之通风隔声窗环保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		科学城中学、香雪小学、石桥新村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方明石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序号	检查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好	一般	差
1	一般项目	表面洁净，无明显色差、划痕、擦伤及碰伤	符合要求	√		
2		密封胶表面平整光滑、厚度均匀	符合要求	√		
3		窗框与墙体之间安装缝隙填嵌饱满	符合要求	√		
4		窗框、扇镶嵌的密封条装配完好	符合要求	√		
5		窗有排水的孔，排水孔通常	符合要求	√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外观质量综合评价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检查结论						
项目专业质检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王有宝			
项目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郭利			
项目负责人：赵庆玉（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注：质量评为差的项目，应进行返修。

4、王庆坨涵洞积水点工程项目市政二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区域重点点位交通设施完善工程项目施工工程劳务分包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年 月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
工程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工程名称	王庆坨涵洞积水点工程项目市政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专业分包工程		
建设地点	天津开发区		
中标价格	2234952.84	大写：贰佰贰拾叁万肆仟玖佰伍拾贰.捌肆圆整	
中 标 工 程	专业分包		
中标工期	30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6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7月30日
质量标准	优良		
备 注			

本中标通知书经盖章后发出。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5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
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人：（盖章）



招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8-ZY-2023-王庆坨涵洞积水点-8-00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 中环西路 285 号 邮编: 300308

通讯地址: 天津市经济开发区泰丰路 121 号 邮编: 271600

法定代表人: 李伟 职务: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邮编: 518000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邮编: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职务: 总经理

身份证号: 440582199111040051 联系电话: 0755-86705558

资质证书号码: D344030987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纳税人资格: 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粤)JZ 安许证字[2021]225120 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概况

1.1 工程名称：王庆坨涵洞积水点工程项目市政二标段

1.2 工程地点：天津市武清区王庆坨镇

1.3 施工范围：王庆坨镇低洼片区、高速下沉式涵洞积水点工程市政二标段施工。具体施工内容参见合同清单和施工图纸，包工包料，品牌及技术要求必须满足业主方及招标文件要求。乙方需协助甲方完成相关验收工作，为完成验收而发生的费用已充分包含在合同单价中。（后附单价一览表）

在施工过程中，基于乙方施工进度、总体施工组织的协调以及工期等考虑，乙方同意甲方对其施工承包范围进行调整，该调整不影响其他合同条款的实施。

1.4 施工内容：主要内容为工艺安装及土建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全部内容。

具体工作内容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甲方现场项目经理部确定的施工内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为满足施工而采取的技术措施等所有与施工相关的工作内容，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临时施工（合同中明确由甲方提供的除外），以及设计图纸未明确但为达到规范要求的所有明示或暗示的辅助工作内容等。

第二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

2.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刘通，职务：项目经理，负责本工程安全质量监察，进度及质量控制、检查及其它事项，负责审批结算资料等文件，签发或发布相关指令。

2.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甯浩，身份证号：511522199406155158，负责本合同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处理施工中的结算、材料领用、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来文件、签认结算合同价款等相关事宜。

2.3 甲乙双方若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驻工地代表和其他管理人员，乙方应予以撤换。如乙方派驻的工地代表不听从甲方的指令，

3.4 停工及费用承担

3.4.1 工期顺延：如发生下列情况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后，工期方可相应顺延。

- (1) 重大设计变更；
- (2) 重大自然灾害、不可抗力事件；
- (3) 建设单位、监理或甲方管理原因。

3.4.2 费用补偿：经项目部相关会议研究，并报上一级主管单位履行审批决策程序后，可以给予适当补偿。

3.5 工期的调整属于经营风险，3.4.2 条规定情形以外的包括但不限于赶误工费、施工降效费、窝工费等引起的相关费用，已综合考虑在本合同价款内，乙方承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索赔相关费用。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双方约定本合同采用 4.1.2 价款方式。

4.1.1 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总金额（不含增值税）： / 元（大写： / ），增值税税率 / ，合同总金额（包含增值税）： / 元，大写 / 元。

以上价款为一次性总价包定，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不因任何因素调整，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性调整、市场价格波动、建设单位综合调价等。

4.1.2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合同单价（不含增值税）为： / ，该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直至工程竣工验收不做任何调整。单价包括除增值税外为完成本项目内容发生的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调遣费、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风险费，以及工程内容中所有明示或暗示的其他相关费用。

本综合单价已全部综合考虑受疫情影响产生的全部费用，不再因疫情影响等问题增加任何费用。

暂定（签约）总价（不含增值税）为：2050415.45 元（大写：贰佰零伍万零肆佰壹拾伍元肆角伍分），增值税税率 9 %，税额：184537.39

元（大写：壹拾捌万肆仟伍佰叁拾柒元叁角玖分）含增值税暂定（签约）总价为：2234952.84 元（大写：贰佰贰拾叁万肆仟玖佰伍拾贰元捌角肆分）。暂定（签约）总价不作为结算依据，本合同最终结算总金额=甲方验收合格且符合计量规则的工程量×综合单价×（1+增值税税率9%）。

4.1.3 如因施工需要调整施工工序和方法，乙方承诺予以执行，并不因此调整单价或增加费用；如因设计变更造成的施工任务增减，乙方承诺并不因此调整单价或增加额外费用。

4.1.4 如超过暂定（签约）总价，核定其工程量后必须签订补充协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就超出部分计量和付款。

4.2 税金（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乙方企业所得税及乙方人员的个人所得税等所有税款均包含在合同价款内，由乙方按有关规定自行缴纳。如果采用甲方代发工人工资形式进行付款，由于代扣代缴形成的个人所得税由乙方承担。

4.3 乙方应为其雇佣人员缴纳社会保险。如果采用甲方代发工人工资形式进行付款，由于代扣代缴形成的“五险一金”由乙方承担。

4.4 该合同价款已包含乙方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团体意外伤害保险费用，也包含乙方进场物资材料及机械设备的保险费用。乙方应对所属的人员、物资材料和机械设备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

4.5 合同外工程单价确认：对于新增加的工程项目，应遵循先签合同后施工的原则，按合同明确的单价、工程量计算原则、工程量签认程序和时效性执行。特殊紧急情况下未签合同的工程项目，其新增加项目单价的确定，首先选用本合同单价中合适或相近作业内容单价；若无合适或相近的单价时，甲方可参照同行业同类价格予以确定。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5.1 在签订本合同前，乙方应向甲方交纳本合同暂定（签约）总价（含增值税）5% 的履约保证金 120000 元（大写：壹拾贰万元整），此履约保证金不计算利息。

5.2 履约保证金的交纳方式：现金、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乙方应在转账明细里写明“交纳王庆坨涵洞积水点工程项目市政二标段履约保证

发生变更，乙方应于变更前5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乙方应承担所有法律后果。

21.3 如乙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涉及重大信息变更，如税务登记变更、公司名称变更等，应在30日内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变更情况，并提供最新的加盖公司公章的纸质信息资料。

21.4 本合同文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21.5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20日。

21.6 合同附件：

1. 《工程量清单》；
2. 《甲供材料单价及损耗系数表》
3. 《乙方领料人员授权委托书》
4. 《乙方拟投入本合同的主要人员》；
5. 《乙方拟投入本合同的主要机械设备》
6. 《安全生产协议书》；
7. 《用工管理承诺书》
8. 《代发施工人员工资授权委托书》
9. 《诚信合规协议》；

本页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合同订立地点：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285号

5、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8-440305-04-01-813473004001

标段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97.843993万元

中标工期（天）： 12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盛基



本工程于 2025-07-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10-09



212

查验码：JY2025091845645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RLCJ-NS19-HXLH01-FB-251016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
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联系人：王艳丽

联系电话：18923411988

电子邮箱：275685455@qq.com

传真：0755-86705559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8 月 10 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内容：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项目整体路径环西丽湖一周，途经沙河西路、西丽湖路、沁园路等市政道路，穿过丽水河、白芒河、麻磡河、大磡河、燕清溪等河流，总长约15千米，同时应考虑与周边慢行系统的接驳支线。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5〕39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西丽塔、8号哨所、沁园路范围的道路、绿化、园建、给排水、电气、智慧管道预埋、标识系统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 □幕墙：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13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2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120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满足华润置地、住建局、工务署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详见合同附件六《技术要求》。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柒万捌仟肆佰叁拾玖元玖角叁分（¥12978439.93元），不含税合同价为：¥11906825.62元（本合同的不含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率9%计算，仅供印花税申报参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元整（¥85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

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发包人 玖 份，专业工程承包人 叁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0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座10楼A座2101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

李泽楠

话：0755-86705558

传 真：0755-86705559

开 户 银 行：深圳农商银行桃源支行

账 号：0004 4383 1768

邮 政 编 码：518000

3) 峻验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 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发出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一) 验收组织情况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达伟
副组长	穆小茜、刘佳俊、林泽鑫
组员	梁晓峰、陈松、李庄庭、孙英迪、黄超、王华、贺立权、陈岚、党超、孙盛基、王辉、黄创业、黄少鹏、梁经宛、韩晓宇、王新颖、李龙明、戴少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工程	李达伟	陈松、黄超、党超、孙盛基
给排水工程	林泽鑫	贺立权、陈岚、王辉、韩晓宇
电气工程	梁晓峰	贺立权、李庄庭、黄创业、梁经宛
绿化工程	穆小茜	黄少鹏、王新颖、李龙明
工程质控资料	刘佳俊	孙英迪、王华、戴少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6200m2	工程造价（万元）	1297.843993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城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中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6年04月29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代建)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4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4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4月29日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4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4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4月29日

6、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金沙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项 目 名 称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		
招 标 人	杭州金沙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	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中 标 单 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1600414 元		
工 期	30 日历天		
质 量 标 准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	张银方		
招 标 代 理 人		招 标 人	

SH-2023-91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杭州金沙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 钱塘区亚运场馆周边道路。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杭州市公安局钱塘分局交警大队工作联系单2023第 号。

4.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

6.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为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壹佰陆拾万零肆佰壹拾肆元) (¥1600414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大

写) 壹佰肆拾陆万捌仟贰佰柒拾元整(¥ 1468270 元); 税金为 (大写) 壹拾叁万贰仟壹佰肆拾肆元整(¥ 132144 元);

其中:

1、亚运场馆周边空地及环境整治项目:

人民币 (大写捌拾陆万伍仟壹佰肆拾叁元) (¥ 865143 元)

2、亚运场馆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人民币 (大写肆拾陆万柒仟贰佰零陆元) (¥ 467206 元)

3、学正街 (23号路-沿江大道) 综合整治工程:

人民币 (大写伍万叁仟叁佰壹拾陆元) (¥ 53316 元)

4、文渊路、1号路(德胜路-6号大街)景观提升工程:

人民币 (大写伍万叁仟捌佰壹拾伍元) (¥ 53815 元)

5、文津路 (德胜路-2 号大街) 综合整治工程:

人民币 (大写壹拾陆万零玖佰叁拾肆元) (¥ 16093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万陆千肆佰贰拾柒元) (¥ 1642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____) (¥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____) (¥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____) (¥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银方。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5月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市钱塘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经双方盖章且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1016858005601

地 址: 杭州市钱塘区2号大街

3楼511号东部创智大厦E幢

邮政编码: 311199

法定代表人: 胡聪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571-86925832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钱塘支行营业部

账 号: 33001617735053005518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广场(西

区) A座、B座、C座A座2101

邮政编码: 518055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 苗晓

电 话: 0755-86705558

传 真: 0755-8670555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1263

姓名：张银方；

身份证号：4130271982051855113；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1442014201528023；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16)0012149；

联系电话：18858156616；

电子信箱：308467934@qq.com；

通信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同协路1279号西子智慧产业园10号楼703室；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面负责该项目的实施，全权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其所有行为均得到承包人的充分授权而由承包人承认。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应严格按照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项目经理质量安全责任十项规定（试行）》（建质〔2014〕123号）要求，切实履行项目经理岗位职责，每月现场出勤不得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90%。若每月现场出勤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90%，多于70%，每月次处以施工合同价的0.1%作为违约金（每月次上限5万）；若每月现场出勤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70%，每月次处以施工合同价的0.25%作为违约金（每月次上限15万元）；若抽查检查时发现无故不在岗，每次处以施工合同价的0.05%作为违约金（每人每次上限3万元）。施工企业应按投标承诺组建项目施工机构，项目施工机构人员每月现场出勤不得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90%。若每月现场出勤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90%，多于80%，每月次处以施工合同价的0.1%作为违约金（每月次上限5万元）；若现场出勤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80%，每月次处以施工合同价的0.25%作为违约金（每月次上限15万元）；若抽查检查时发现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量员、资料员、施工员等人员无故不在岗，每次处以施工合同价的0.02%每人作为违约金（每人每次上限1.5万元）。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且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并通报有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置。

3) 竣验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文澜路、1号路（德胜路-6号大街）景观提升工程）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4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施工任务，经验收检查，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观感质量均符合设计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评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合同总造价（万元）	5.3815	施工决算（万元）	5.3815		
验收范围及数量：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已按照招投标文件要求进行可变车道控制器安装、调试，并接入钱塘交警大队平台，具备验收条件。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签名：[Signature] (盖章)				签名：[Signature] (盖章)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签名：[Signature] (盖章)				签名：[Signature] (盖章)	
邀请单位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亚运场馆周边空地及环境整治项目）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4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施工任务，经验收检查，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观感质量均符合设计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评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合同总造价（万元）	86.5143	施工决算（万元）	86.5143				
验收范围及数量：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已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可变车道控制器安装、调试，并接入钱塘交警大队平台，具备验收条件。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 设 单 位	 签名：  (盖章)	监 理 单 位	 签名：  (盖章)
				施 工 单 位	 签名：  (盖章)	设 计 单 位	 签名：  (盖章)
邀 请 单 位		签名： (盖章)		邀 请 单 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亚运场馆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开工日期	2023.5.4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6.1	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施工任务，经验收检查，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观感质量均符合设计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评定本工程等级为合格。	
合同总造价（万元）	46.7206	施工决算（万元）	46.7206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6月1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已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可变车道控制器安装、调试，并接入钱塘交警大队平台，具备验收条件。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文津路（德胜路-2号大街）综合整治工程）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24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施工任务，经验收检查，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观感质量均符合设计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评定本工程等级为合格。	
合同总造价（万元）	16.0934	施工决算（万元）	16.0934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6月1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已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可变车道控制器安装、调试，并接入钱塘交警大队平台，具备验收条件。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学正街（23 号大街-沿江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4 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施工任务，经验收检查，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观感质量均符合设计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评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合同总造价（万元）	5.3316	施工决算（万元）	5.3316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涉亚运道路可变车道建设项目，已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可变车道控制器安装、调试，并接入钱塘交警大队平台，具备验收条件。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常静华（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张明华（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李伟南（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张明华（盖章）
				邀请单位		邀请单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孙盛基 年龄：38 岁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职称：中级工程师
近 3 年以同等职位及以上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上限 5 项）	项目名称：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工程一期-道路、管道工程 合同金额： 191.5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5 月 20 日 项目经理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项目经理
	项目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合同金额：1297.00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2026 年 4 月 29 日 项目经理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项目经理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项目经理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项目经理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项目经理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汇总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9日
- 2026年09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孙盛基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743147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孙盛基

签名日期: 2026.3.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8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0002621

姓 名: 孙盛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10月1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4月17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07日 至 2027年04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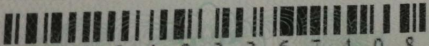
孙盛基 于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 三 月 十 日



粤中一职字第1500102267408号
公民身份号码：412728198810106915



1 5 0 0 1 0 2 2 6 7 4 0 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孙盛基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十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甘筱青
证书编号：118431201105005413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孙盛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
路帝海湾豪园AB栋
B-21B
公民身份号码 4127281988101069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2.03-2036.12.03

姓名: 孙盛基	社保电脑号: 643675168	身份证号码: 4127281988101069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72ed0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年01月05日
证明专用章

业绩 1：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工程一期-道路、管道工程

合同编号：CCCC4.8-LLZZ-B3-2025-001

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工程一期
道路、管道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第二部分 分包合同条款.....	6
第三部分 附 件.....	47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沥林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中交四航局第八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沥林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甲方已经签订《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工程一期施工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因施工需要，甲方将道路、管道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及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1、分包工程概况

（1）分包工程名称：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工程一期-道路、管道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区沥林镇

（3）分包工程范围及内容：完成 人行道砖铺装、路缘石铺装、排管敷设、管沟管井砌筑、混凝土浇筑、模板拆除、混凝土养护、顶管施工、沥青混凝土摊铺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进退场、相关各项办证费、施工准备、临时工程、临时设施、完成施工图纸工程、工程照管、工程保修等工作内容。具体工程量详见附件 1：《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工程项目所包含的所有施工细目均以发包人的相关《技术文件》的有关表述为准。《工程量清单》中开列的工程量是根据本合同工程的设计提供的预计和暂定工程量，仅作为双方签署本合同的参考，乙方不据此作为履行本合同义务中完成工程的实际和准确的工程量。

乙方同意：若在本合同工程的施工过程中，甲方因本合同工程施工衔接的需要，须对本合同中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加或减少时，乙方应积极地予以接受，并作为本合同工程的组成部分全面、实际地履行。增加或减少的承包范围及内容根据本合同计价规则相应进行调整。除非本合同其它条款对此另

有规定，乙方不得因本合同增加或减少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的行为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2、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20日，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连续日历天数，已包含国家全部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与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完工日期据此相应顺延或提前。

3、质量标准、技术规范及质量等级：合格。

4、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款（含税）暂定为人民币 1951866.03 元（大写：壹佰玖拾伍万壹仟捌佰陆拾陆元零角叁分），其中：不含税价款暂定为 1790702.78 元（大写：壹佰柒拾玖万零柒佰零贰元柒角捌分）。增值税税金暂定 161163.25 元（大写：壹拾陆万壹仟壹佰陆拾叁元贰角伍分）。本合同增值税计税采用一般计税模式，适用税率为9%。由乙方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单价不变，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结算调整含税单价。

若因乙方疏忽、未进行简易计税备案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全额补偿并从项目工程款中扣除，由此造成的乙方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安全施工措施费的特别约定：甲方在签约合同价中已计提 1.5% 作为安全施工措施费，该费用在合同工程量清单中予以单列，安全施工措施费不含税暂定为 26463.59 元（大写：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叁元伍角玖分）。

(2) 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甲方审定的结算价为准。合同价格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全部成本、利润及税费，以及承包本合同工程应承担的一切责任、义务和风险所需的费用。

5、承诺

(1) 甲方、乙方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和与本工程相关的文件，

承担和履行各自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乙方承诺乙方具有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资质及条件，能独立承担本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责任，将按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安全和环保标准，完成本协议约定的工程内容，并在缺陷责任期与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缺陷修复和保修责任。

(2) 乙方声明：签署本合同之前，乙方已详细阅读和掌握除主合同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乙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承担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3) 乙方声明：接受附件 8《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安全生产“黑名单”管理规定（试行）》（中交股安发（2019）191 号）要求，若违反，自行退场并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充分了解并承诺：本着合作共赢精神、参考行业习惯，由于甲方在变更的申报和批复过程中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风险，乙方承诺针对乙方主动提出的变更工程，按照以下结算程序和期限办理：经发包人、监理、甲方现场同意实施的，甲方对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予以签证，但该变更工程是否结算工程价款以发包人最终是否批复（含审计）甲方该变更为依据（发包人未批复甲方该变更的，乙方不向甲方主张办理该变更工程结算），且结算时工程量以签证数量和发包人批复数量两者相比较小者为准。本条款与本合同其他内容冲突的具有优先适用权。

6、本协议书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工程经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合同结算价款结清后合同终止。

7、本协议书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中交四航局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乙方（盖章）：

深圳市恒鼎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2072278501000176

邮政编码：



李伟林

签署日期：2025年3月20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

议。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有甲方现场代表的签字且加盖项目部公章的指令是唯一有效的甲方现场指令。甲方代表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甲方承担责任，但甲方代表无权以个人名义与乙方签订各类合同、补充协议、工期签证、索赔签证及造价结算确认，以及所涉的其他经济事项。

第十八条 乙方代表

1、本工程乙方指定的现场代表为 孙盛基 先生（身份证号码：412728198810106915）。乙方的现场代表和本合同的签名人其中任一人的签字或加盖乙方单位或是项目部公章的文件均认为是全权代表乙方的行为，除非有其它的规定。

2、甲方认为乙方指派的现场代表不能或不适合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现场代表，在提前7天通知乙方后，乙方应调离该人员并在规定时间内改派现场代表，否则视乙方违约。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改派现场代表，甲方可拒绝接受由乙方任何人签署的任何文件及接收由乙方任何人组织实施的任何工作，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现场负责人离开现场须征得甲方同意。

4、乙方声明：上述现场代表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签字、确认及实施的行为等活动均视为乙方的行为，对乙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同时，乙方现场代表有权将其职责再行委托他人完成，在此等情况下，也视为乙方的行为，对乙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九条 隐蔽工程的验收

1、乙方在隐蔽工程覆盖前必须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并签署工程自检记录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申请单通知甲方验收，由甲方现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委托的代表会同监理人员验收合格后方能进行隐蔽。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因此发生的费用和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2、若乙方未经甲方或监理验收即进行覆盖，则甲方或监理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剥开或开孔进行检验，无论检验是否合格，由此造成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业绩 2：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8-440305-04-01-813473004001

标段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97.843993万元

中标工期（天）： 12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盛基



本工程于 2025-07-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10-09



212

查验码： JY2025091845645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RLCJ-NS19-HXLH01-FB-251016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
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联系人：王艳丽

联系电话：18923411988

电子邮箱：275685455@qq.com

传真：0755-86705559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8 月 10 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内容：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项目整体路径环西丽湖一周，途经沙河西路、西丽湖路、沁园路等市政道路，穿过丽水河、白芒河、麻磡河、大磡河、燕清溪等河流，总长约15千米，同时应考虑与周边慢行系统的接驳支线。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5〕39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西丽塔、8号哨所、沁园路范围的道路、绿化、园建、给排水、电气、智慧管道预埋、标识系统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 □幕墙：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13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2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120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满足华润置地、住建局、工务署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详见合同附件六《技术要求》。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柒万捌仟肆佰叁拾玖元玖角叁分（¥12978439.93元），不含税合同价为：¥11906825.62元（本合同的不含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率9%计算，仅供印花税申报参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元整（¥85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

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发包人 玖 份，专业工程承包人 叁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30楼A座2101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

李泽楠

话：0755-86705558

传 真：0755-86705559

开 户 银 行：深圳农商银行桃源支行

账 号：0004 4383 1768

邮 政 编 码：518000

3) 竣验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 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发出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一) 验收组织情况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达伟
副组长	穆小茜、刘佳俊、林泽鑫
组员	梁晓峰、陈松、李庄庭、孙英迪、黄超、王华、贺立权、陈岚、党超、孙盛基、王辉、黄创业、黄少鹏、梁经宛、韩晓宇、王新颖、李龙明、戴少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工程	李达伟	陈松、黄超、党超、孙盛基
给排水工程	林泽鑫	贺立权、陈岚、王辉、韩晓宇
电气工程	梁晓峰	贺立权、李庄庭、黄创业、梁经宛
绿化工程	穆小茜	黄少鹏、王新颖、李龙明
工程质控资料	刘佳俊	孙英迪、王华、戴少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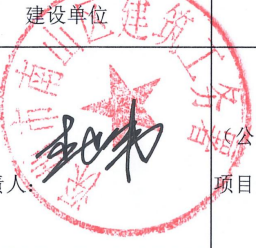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6200m2	工程造价（万元）	1297.843993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中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6年04月29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部位(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代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4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三、履约评价（不评审）

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十二号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灵芝站地下商业空间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市十二号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96 分	2024 年 12 月 10 日
2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良好	2023 年 12 月 20 日
3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总承包（EPC）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96 分	2024 年 8 月 20 日
4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母架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5 分	2024 年 7 月 24 日
5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水电安装工程	深圳市恒泰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8 分	2024 年 11 月 28 日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汇总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深圳市十二号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灵芝站地下商业空间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项目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十二号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灵芝站地下商业空间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合同价	4569000 元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十二号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灵芝站		开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25 日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十二号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0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91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考核内容	评价等级				
一、人员配备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工程项目需求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二、履约质量 (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实力, 保证工程质量、服务质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三、进度控制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优化, 在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控制的整体表现)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四、协调配合与服务 (项目管理人员的工作态度、与其它承包方的协调配合)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评价等级 ☒ A:100-90 分; ☐ B:90-80 分; ☐ C:80-70 分; ☐ D:70-60 分; ☐ E:60 分以下			最终得分	96	
填写说明: 本评价表共有四道题目, 每题分为五个评价等级, 请您在认为符合的得分选项前打“√”, 并按相应分值计算总得分, 填写在最终得分栏。再次感谢您的支持!					
评价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非常满意. (评价单位公章) 维修工程中心					

2、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附件 1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合同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合同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编号	2020-440327-70-03-014 130015001	
合同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合同编号	SPTK-LDGJ-sg-016	
承包商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编号	/	
承包商项目负责人	谢建国		联系方式	13568741595	
服务类别	☐ 招标代理 ☐ 造价咨询 ☐ 勘察 ☐ 设计 ☐ 审图 ☒ 施工 ☐ 监理		合同总价	2880.717724 万元	
合同开工时间	/年 / 月 /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 月 / 日	合同工期	165 天
实际开工时间	2023 年 2 月 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负责人	李维波	
评价时段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22 日				
履约评价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备注	
1	人员配备		12		
2	实力		16		
3	履约质量		30		
4	履约时间		9		
5	履约配合		20		
6					
7					
总得分	67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基本合格 ☐ 不合格		
监理单位意见（仅施工履约评价时填写此栏）： 评价合格 87 分 监理单位（章）：[盖章] 2023 年 4 月 26 日					
建设单位意见： [盖章] 2023 年 4 月 28 日					
承包商签收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注：1、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评价结果负责，并将本《报告书》告知承包商。
2、本报告书一式三份，建设单位一份，履约单位两份（一份公司、一份项目经理部）。
3、此报告书若有更新，承包商须按最新版执行，不得有异议，此表最终解释权归建设单位。

附件 2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分标准（施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一	人员配备	12		12
1	管理人员要求	6	优秀 <u>6</u>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良好 <u>5</u>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比较相应的履约能力； 合格 <u>4</u>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基本相应的履约能力； 不合格 <u>0</u> 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不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或不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6
2	项目经理要求	6	优秀 <u>6</u>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良好 <u>5</u>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 合格 <u>4</u> 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不合格 <u>0</u> 分：配备的项目经理不固定或该项目经理不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6
二	实力	18		16
3	劳务支付	6	优秀 <u>6</u> 分：无因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 良好 <u>4</u> 分：能够比较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 合格 <u>2</u> 分：能够基本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 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妥善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以致造成极坏的社会影响。	6
4	技术实力	6	优秀 <u>6</u>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 良好 <u>4</u>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 合格 <u>2</u>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 不合格 <u>0</u>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	5
5	主要设备	2	优秀 <u>2</u> 分：投标文件拟定的主要设备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 不合格 <u>0</u> 分：投标文件拟定的主要设备没有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	2
6	应急处理能力	4	优秀 <u>4</u> 分：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因施工单位原因引起的各种应急事件； 良好 <u>3</u> 分：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 合格 <u>2</u> 分：基本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 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以致造成极坏影响。	3
三	履约质量	34		30

7	文明施工	4	优秀_4_分：项目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 良好_3_分：项目能够比较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 合格_2_分：项目能够基本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 不合格_0_分：项目不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或有投诉情况发生。	3
8	安全施工	8	优秀_8_分：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 良好_7_分：施工安全措施比较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 合格_5_分：施工安全措施基本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 不合格_0_分：施工安全措施不够完善或有发生安全事故。	7
9	施工质量	10	优秀_10_分：工程质量达到市优以上，并获双优工地； 良好_9_分：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并获双优工地； 合格_7_分：工程质量合格； 不合格_0_分：工程质量不合格。	9
10	竣工移交	4	优秀_4_分：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良好_3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合格_2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4
11	造价管理	8	优秀_8_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 良好_7_分：能够比较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 合格_5_分：能够基本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	7
四	履约时间	10		9
12	工期控制	10	优秀_10_分：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 良好_9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 合格_7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或因施工单位的责任造成工期延后。	9
五	履约配合	26		20
13	履约准备	3	优秀_3_分：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并签订合同； 良好_2_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并签订合同； 合格_1_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并签订合同；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并签订合同。	2
14	配合情况	6	优秀_6_分：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良好_5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合格_4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5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认真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15	保修情况	4	优秀_4_分：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良好_3_分：保修期内比较主动地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合格_2_分：保修期内基本主动地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不合格_0_分：保修期内不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3
16	造价真实性	4	优秀_4_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 97%以上（不含 97%）； 良好_3_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比较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 95%-97% 之间（不含 95%）； 合格_2_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基本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 90%-95% 之间（不含 90%）； 不合格_0_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不够真实准确、实事求是或准确率在 90%以下（含 90%）。	3
17	合同分包	3	优秀_3_分：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不合格_0_分：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3
18	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3	优秀_3_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_2_分：总包对分包进行比较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_1_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基本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_0_分：总包对分包没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2
	分包与总包的配合	3	优秀_3_分：分包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_2_分：分包比较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_1_分：分包基本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_0_分：分包不能够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2
六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本办法第十一条情形的。	

注：

- 1、建设单位可以结合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此表将作为招标文件或合同的附件。
- 2、此评价表的“评价标准”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或无条件要求的，自然得满分。
- 3、此评价表如有更新，按最新版执行，此表最终解释权归建设单位。
- 4、本履约评价人员为项目组成员进行评价，项目负责人为牵头人。

3、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项目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	工程合同价	5146215 元		
工程地点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二路与光谷一路交汇处东南角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7 日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20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	7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考核内容	评价等级				
一、人员配备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工程项目需求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二、履约质量 (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实力, 保证工程质量、服务质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三、进度控制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优化, 在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控制的整体表现)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四、协调配合与服务 (项目管理人员的工作态度、与其它承包方的协调配合)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评价等级 ☒ A:100-90 分; ☐ B:90-80 分; ☐ C:80-70 分; ☐ D:70-60 分; ☐ E:60 分以下			最终得分	96	
填写说明: 本评价表共有四道题目, 每题分为五个评价等级, 请您在认为符合的得分选项前打“√”, 并按相应分值计算总得分, 填写在最终得分栏。再次感谢您的支持!					
评价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评价单位公章) 					

4、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母架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履约评价结果通知书

SZSC[2024-02] 024 号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及履约管理办法》和《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母架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合同》，经考评，2024 年第二季度实得分数为 95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特此告知。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4 日



5、伴山伴海广场项目水电安装工程

工程项目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伴山伴海广场项目水电安装工程	工程合同价	40200000.00 元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片区，华英路以南	开工日期	2021 年 05 月 06 日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恒泰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	130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考核内容	评价等级								
一、人员配备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工程项目需求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二、履约质量 (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实力, 保证工程质量、服务质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三、进度控制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优化, 在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控制的整体表现)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四、协调配合与服务 (项目管理人员的工作态度、与其它承包方的协调配合)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25	☐ 22	☐ 19	☐ 16	☐ 13				
	☒ 24	☐ 21	☐ 18	☐ 15	☐ 8				
	☐ 23	☐ 20	☐ 17	☐ 14	☐ 4				
评价等级 ☒ A:100-90 分; ☐ B:90-80 分; ☐ C:80-70 分; ☐ D:70-60 分; ☐ E:60 分以下		最终得分		98					
填写说明: 本评价表共有四道题目, 每题分为五个评价等级, 请您在认为符合的得分选项前打“√”, 并按相应分值计算总得分, 填写在最终得分栏。再次感谢您的支持!									
评价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评价单位公章)									

四、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孙盛基	中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书	一级	粤 144201720174314 7	市政工程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钊镗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303001144720	建筑装饰施工
给排水专业技术负责人	韩晓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ZGA05006522	给水排水
机电专业技术负责人	梁经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B11170900117	电气工程
建筑专业技术负责人	赵庆玉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ND12306221	建设工程
精装修专业技术负责人	蔡凯期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2203003082142	建筑装饰
电气专业技术负责人	陈南鹏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21708143	电气工程
项目安全主任	黑龙伟	/	粤建安	C3 证	粤建安 C3(2019)0027657	装饰装修
质检负责人	肖辉苹	/	岗位证书	/	044181079441800 0717	装饰装修
质检负责人	许永平	/	岗位证书	/	044231060000700 0034	土建
造价工程师	杨杰	中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证书	一级	建 [造]11194400026 590	土木建筑工程
安全员	洪秋国	中级工程师	粤建安	C3 证	粤建安 C3(2014)0015126	装饰装修

材料员	林华乾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书	/	044231110000700 0020	装饰装修
资料员	戴少涛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书	/	044171149441700 5163	装饰装修
施工员	刘宗乾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书	/	044181029441800 1017	装饰装修
施工员	李启邵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书	/	044221010000700 0090	土建
劳务专管员	邵丽琼	/	岗位证书	/	044181139441800 1344	装饰装修
深化设计师 (BIM)	李龙明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书	/	2020090249184	建筑装饰

注：投标人根据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填写表格，可拓展增加表格内容，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内容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孙盛基

姓 名	孙盛基	性 别	男	年 龄	38 岁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8198810106915	手机号码	18145816861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7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720174314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 或已完	
中交四航局第八 工程有限公司	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 工程一期-道路、管道 工程	191.5 万元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5 年 5 月 20 日	完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9日
- 2026年09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孙盛基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743147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孙盛基

签名日期: 2026.3.19



签发日期: 2024年08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0002621

姓 名: 孙盛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10月1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4月17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07日 至 2027年04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孙盛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
路帝海湾豪园AB栋
B-21B
公民身份号码 4127281988101069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2.03-2036.12.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孙盛基 社保电脑号: 643675168 身份证号码: 4127281988101069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4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5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6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7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18635.16	8896.32			8404.02	3200.16			800.16		332.8	473.6	118.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fe6672ed0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 1: 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工程一期-道路、管道工程

合同编号: CCCC4.8-LLZZ-B3-2025-001

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工程一期
道路、管道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第二部分 分包合同条款.....	6
第三部分 附 件.....	47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沥林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中交四航局第八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沥林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甲方已经签订《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工程一期施工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因施工需要，甲方将道路、管道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及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1、分包工程概况

（1）分包工程名称：沥林镇 S357 整治提升工程一期-道路、管道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区沥林镇

（3）分包工程范围及内容：完成 人行道砖铺装、路缘石铺装、排管敷设、管沟管井砌筑、混凝土浇筑、模板拆除、混凝土养护、顶管施工、沥青混凝土摊铺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进退场、相关各项办证费、施工准备、临时工程、临时设施、完成施工图纸工程、工程照管、工程保修等工作内容。具体工程量详见附件 1：《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工程项目所包含的所有施工细目均以发包人的相关《技术文件》的有关表述为准。《工程量清单》中开列的工程量是根据本合同工程的设计提供的预计和暂定工程量，仅作为双方签署本合同的参考，乙方不据此作为履行本合同义务中完成工程的实际和准确的工程量。

乙方同意：若在本合同工程的施工过程中，甲方因本合同工程施工衔接的需要，须对本合同中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加或减少时，乙方应积极地予以接受，并作为本合同工程的组成部分全面、实际地履行。增加或减少的承包范围及内容根据本合同计价规则相应进行调整。除非本合同其它条款对此另

有规定，乙方不得因本合同增加或减少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的行为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2、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20日，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5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连续日历天数，已包含国家全部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与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完工日期据此相应顺延或提前。

3、质量标准、技术规范及质量等级：合格。

4、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款（含税）暂定为人民币 1951866.03 元（大写：壹佰玖拾伍万壹仟捌佰陆拾陆元零角叁分），其中：不含税价款暂定为 1790702.78 元（大写：壹佰柒拾玖万零柒佰零贰元柒角捌分）。增值税税金暂定 161163.25 元（大写：壹拾陆万壹仟壹佰陆拾叁元贰角伍分）。本合同增值税计税采用一般计税模式，适用税率为9%。由乙方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单价不变，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结算调整含税单价。

若因乙方疏忽、未进行简易计税备案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全额补偿并从项目工程款中扣除，由此造成的乙方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安全施工措施费的特别约定：甲方在签约合同价中已计提 1.5% 作为安全施工措施费，该费用在合同工程量清单中予以单列，安全施工措施费不含税暂定为 26463.59 元（大写：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叁元伍角玖分）。

(2) 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甲方审定的结算价为准。合同价格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全部成本、利润及税费，以及承包本合同工程应承担的一切责任、义务和风险所需的费用。

5、承诺

(1) 甲方、乙方在此立约：保证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和与本工程相关的文件，

承担和履行各自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乙方承诺乙方具有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资质及条件，能独立承担本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责任，将按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安全和环保标准，完成本协议约定的工程内容，并在缺陷责任期与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缺陷修复和保修责任。

(2) 乙方声明：签署本合同之前，乙方已详细阅读和掌握除主合同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乙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承担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3) 乙方声明：接受附件8《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安全生产“黑名单”管理规定（试行）》（中交股安发（2019）191号）要求，若违反，自行退场并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充分了解并承诺：本着合作共赢精神、参考行业习惯，由于甲方在变更的申报和批复过程中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风险，乙方承诺针对乙方主动提出的变更工程，按照以下结算程序和期限办理：经发包人、监理、甲方现场同意实施的，甲方对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予以签证，但该变更工程是否结算工程价款以发包人最终是否批复（含审计）甲方该变更为依据（发包人未批复甲方该变更的，乙方不向甲方主张办理该变更工程结算），且结算时工程量以签证数量和发包人批复数量两者相比较小者为准。本条款与本合同其他内容冲突的具有优先适用权。

6、本协议书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工程经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合同结算价款结清后合同终止。

7、本协议书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中交四航局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乙方（盖章）：

深圳市恒鼎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渤海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2072278501000176

邮政编码：



李伟林

签署日期：2025年3月20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

议。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有甲方现场代表的签字且加盖项目部公章的指令是唯一有效的甲方现场指令。甲方代表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甲方承担责任，但甲方代表无权以个人名义与乙方签订各类合同、补充协议、工期签证、索赔签证及造价结算确认，以及所涉的其他经济事项。

第十八条 乙方代表

1、本工程乙方指定的现场代表为 孙盛基 先生（身份证号码：412728198810106915）。乙方的现场代表和本合同的签名人其中任一人的签字或加盖乙方单位或是项目部公章的文件均认为是全权代表乙方的行为，除非有其它的规定。

2、甲方认为乙方指派的现场代表不能或不适合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现场代表，在提前7天通知乙方后，乙方应调离该人员并在规定时间内改派现场代表，否则视乙方违约。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改派现场代表，甲方可拒绝接受由乙方任何人签署的任何文件及接收由乙方任何人组织实施的任何工作，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现场负责人离开现场须征得甲方同意。

4、乙方声明：上述现场代表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签字、确认及实施的行为等活动均视为乙方的行为，对乙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同时，乙方现场代表有权将其职责再行委托他人完成，在此等情况下，也视为乙方的行为，对乙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九条 隐蔽工程的验收

1、乙方在隐蔽工程覆盖前必须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并签署工程自检记录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申请单通知甲方验收，由甲方现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委托的代表会同监理人员验收合格后方能进行隐蔽。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因此发生的费用和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2、若乙方未经甲方或监理验收即进行覆盖，则甲方或监理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剥开或开孔进行检验，无论检验是否合格，由此造成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业绩 2：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3）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8-440305-04-01-813473004001

标段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97.843993万元

中标工期（天）： 12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盛基



本工程于 2025-07-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10-09



212

查验码： JY2025091845645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RLCJ-NS19-HXLH01-FB-251016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
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联系人：王艳丽

联系电话：18923411988

电子邮箱：275685455@qq.com

传真：0755-86705559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8 月 10 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内容：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项目整体路径环西丽湖一周，途经沙河西路、西丽湖路、沁园路等市政道路，穿过丽水河、白芒河、麻磡河、大磡河、燕清溪等河流，总长约15千米，同时应考虑与周边慢行系统的接驳支线。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5〕39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西丽塔、8号哨所、沁园路范围的道路、绿化、园建、给排水、电气、智慧管道预埋、标识系统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 □幕墙：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13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2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满足华润置地、住建局、工务署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详见合同附件六《技术要求》。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柒万捌仟肆佰叁拾玖元玖角叁分（¥12978439.93元），不含税合同价为：¥11906825.62元（本合同的不含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率9%计算，仅供印花税申报参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元整（¥85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

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发包人 玖 份，专业工程承包人 叁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座、C座A座2101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委托代理人：/

李泽楠

话：0755-86705558

传 真：0755-86705559

开 户 银 行：深圳农商银行桃源支行

账 号：0004 4383 1768

邮 政 编 码：518000

3) 竣验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 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发出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一) 验收组织情况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达伟
副组长	穆小茜、刘佳俊、林泽鑫
组员	梁晓峰、陈松、李庄庭、孙英迪、黄超、王华、贺立权、陈岚、党超、孙盛基、王辉、黄创业、黄少鹏、梁经宛、韩晓宇、王新颖、李龙明、戴少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工程	李达伟	陈松、黄超、党超、孙盛基
给排水工程	林泽鑫	贺立权、陈岚、王辉、韩晓宇
电气工程	梁晓峰	贺立权、李庄庭、黄创业、梁经宛
绿化工程	穆小茜	黄少鹏、王新颖、李龙明
工程质控资料	刘佳俊	孙英迪、王华、戴少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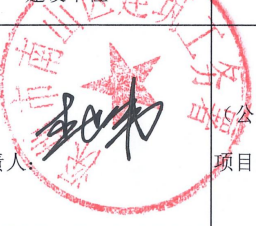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路线优化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路线优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6200m2	工程造价（万元）	1297.843993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中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6年04月29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部位(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代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4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6年4月29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杨钊铨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杨钊铨	性 别	男	年 龄	36 岁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521198903112536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1144720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时间	在建或已完	
/	/	/	/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钊镗

身份证号：35052119890311253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47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制

学生 杨钊铨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 三 月 十一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普通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院 长:

吴秋明

校 名: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二〇一一年 六 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134701201105001218

姓名 杨钊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3 月 11 日

住址 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东
园镇龙苍村前院22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05211989031125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泉州市公安局台商投资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1.25-2038.11.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何强
社保电脑号：649041707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350521198903112536
单位编号：280912

页码：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9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0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6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38849.4	22820.8			6078.61	1965.93			1641.42					680.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cd8d6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技术负责人-韩晓宇

姓名	韩晓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622198410101577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ZGA05006522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韩晓宇

证件号码

230622198410101577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0月

专 业

给水排水

级 别

正高级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ZGA05006522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2020年12月10日

职称专用章



129



姓名: 韩晓宇	社保电脑号: 803393739	身份证号码: 230622198410101577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068f2k)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技术负责人-梁经宛

姓名	梁经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383198506181761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B11170900117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Hena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任职资格证书
(高级)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00147347

从事专业
Speciality

电气

专业技术职务
任 职 资 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河南省许继集团工程系列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
格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

2017. 11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

河南省人民政府

文 件 号

豫职改【2018】19号

姓 名 梁经宛 性 别 女
Full Name Sex

出生年月 1985. 06 籍 贯
Birthdate Native Place

工作单位
Work Unit

许昌许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

B11170900117

2018 年 3 月 8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梁经宛 性别 女，一九八五年 六 月 十八日生，于 二〇〇三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年 七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矿业大学

校（院）长：

王悦溪

证书编号：102901200705001133

二〇〇七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梁经宛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6 月 18 日
住址 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许继
大道39号
公民身份号码 50038319850618176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许昌市公安局魏都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2.07-2032.02.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经克 社保电脑号：800894613 身份证号码：50038319850618176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35931.73	21454.56			6106.99	1871.58			1676.34					55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532bb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技术负责人-赵庆玉

姓名	赵庆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430197505162319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ND12306221

本证书由江苏省宿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核发，它是持证人
通过初定、考试或评审
所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
的证明。

江苏省宿迁市职称办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赵庆玉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3624301975051623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政泰建筑设计有
限公司
Employer

批准文号 宿人社发（2017）268号

证书编号： ND12306221
市直

专业名称 建设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Name

资格级别 高级
Qualification Level

资格认定方式 评审
Qualification Confirm

批准日期 2017.11.14
Approval Date

签发部门 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Issued 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庆玉

社保电脑号：805711869

身份证号码：362430197505162319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8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2024	09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2024	10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2024	11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2024	12	280912	5500.0	825.0	44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9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0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2026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500	49.5	5500	44.0
合计			36370.26	20072.72			5203.28	1526.64			1478.34		1524.26		1822.87	586.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fe66db518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专业技术负责人-蔡凯期

姓名	蔡凯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02199501313816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2203003082142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蔡凯期

身份证号：4452021995013138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14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蔡凯期 性别男，一九九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朱家勇

证书编号： 127491201606003577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凯期 社保电脑号：644602041 身份证号码：44520219950131381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4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5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6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7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8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9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0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1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3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4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5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6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合计			52309.0	28960.0			38693.16	14071.3			1994.08		1881.83	2499.4	981.1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fe65f392f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技术负责人-陈南鹏

姓名	陈南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1015095X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21708143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名 陈南鹏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8219881015095X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 电气工程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流动专业技术人员
贵港市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2月11日

职称专用章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
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2170814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南鹏

社保电脑号：63504603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8101509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5687.55	12664.16			13187.08	4876.02			1180.7			168.6		22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5f651e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技术负责人-孟庆军

姓名	孟庆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902196804300059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FK9500195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

认定 孟庆君 同志具备

土建工程师 任职资格。

辽宁省人事厅
验 讫
1998

评审委员会盖章：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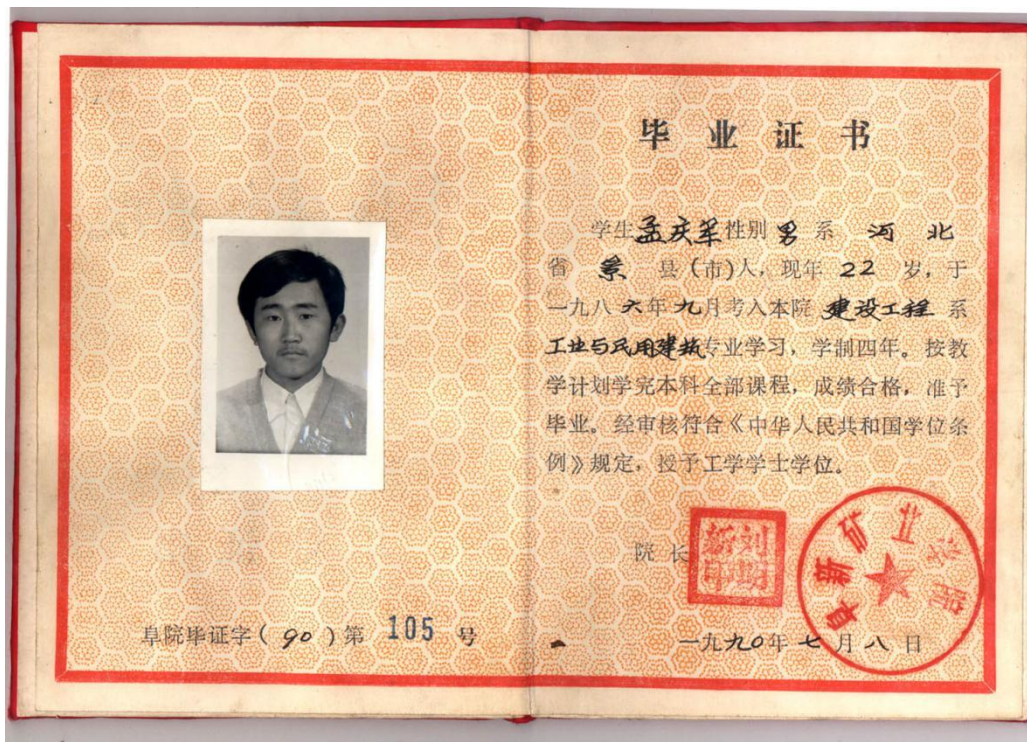
姓 名 孟庆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5

工作单位 阜新矿务局土建处

编 号 FK950019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孟庆军

社保电话号：3139022

身份证号码：2109021968043000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809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6513.55	13041.76			16271.06	5900.14			1203.12					238.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691cb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安全主任-黑龙伟

姓名	黑龙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829198002126477
手机号 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27657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2019）0027657

姓 名: 黑龙伟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年02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2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25日 至 2028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黑龙伟 社保电脑号：622936285 身份证号码：41282919800212647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9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0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6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合计			37763.0	20880.0			5826.97	1967.03			1526.0		1513.81	1830.2	588.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fe6608e32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负责人-肖辉苹

姓名	肖辉苹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02260411
手机号 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810794418000717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07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肖辉苹

身份证号：440582198802260411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

岗位培训考核
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ZJBKHZS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批准颁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评价，成绩合格。



姓名：肖辉苹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582198802260411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证书编号：44181070001589



发证单位：（盖章）

发证时间：2018年12月5日

本证书查询网址：www.gdpac.com

ZJBKHZS

ZJBKHZS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肖辉苹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 二 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监理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校（院）长：黄乐晓

证书编号：127411201306188435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肖辉苹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2 月 26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城南
街道新宫三角园东六横72
号101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8022604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3.23-2037.03.23

姓名: 肖辉苹	社保电脑号: 646549186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802260411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bf3fb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0年6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质检负责人-许永平

姓名	许永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119960817689X
手机号 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2310600007000034

证书编码：044231060000700003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许永平

身份证号：44522119960817689X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3 年 01 月 12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造价工程师-杨杰

姓名	杨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3197608071557
手机号 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建[造]11194400026590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12日
- 2026年09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杨杰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6年08月07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6590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09日-2027年12月0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杨杰
签名日期: 2026.6.12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10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23011200000006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 名: 杨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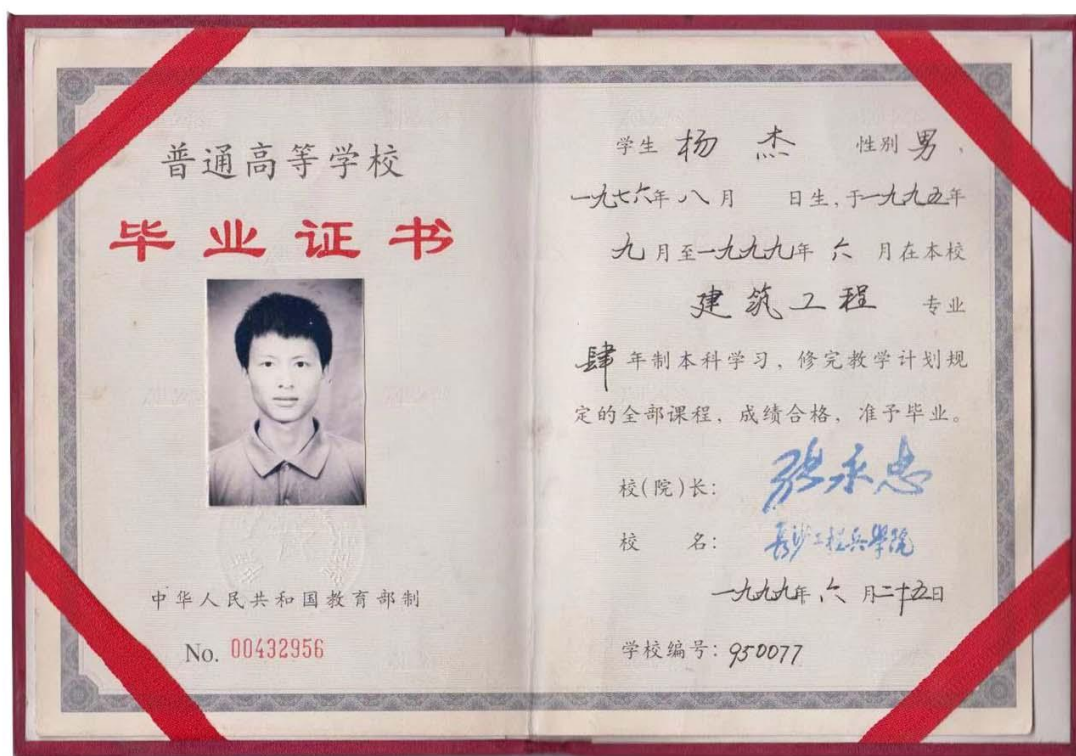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3197608071557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2 年 9 月 16 日



计算单位：元

安全员-洪秋国

姓名	洪秋国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707180931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15126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5126

姓 名: 洪秋国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07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10月24日

有 效 期: 2023年10月09日 至 2026年10月2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洪秋国

身份证号：44058219870718093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8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D1009-015 161609 440582198707180931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洪秋国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七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三月至二〇一六年一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 国家教委教成厅(1994)10号
 证书编号: 104195201606153371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洪秋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7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东家宫潮揭路十七巷17号102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7071809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2.08-2041.02.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洪秋国 社保电话号：629753004 身份证号：440582198707180931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9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0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6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65203.78	39388.32			14707.36	4913.71			2754.17			3734.68		1726.6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09335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林华乾

姓名	林华乾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9404112293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2311100007000020

证书编码：04423111000070000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林华乾

身份证号：440883199404112293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3 年 01 月 12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华乾

身份证号：44088319940411229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03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林华乾		社保电脑号: 644209773		身份证号码: 440883199410411293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cfe6655089d)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戴少涛

姓名	戴少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10919019X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1711494417005163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516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戴少涛

身份证号：44058219910919019X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戴少涛

身份证号：44058219910919019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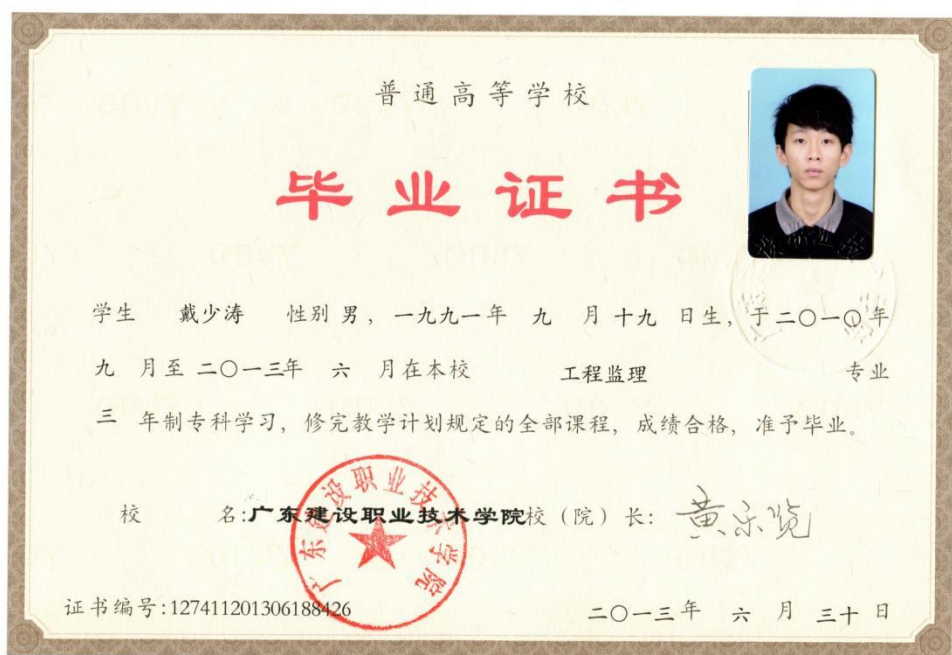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10300605544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戴少涛 社保电脑号：637261969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10919019X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6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59698.42 35490.72			9046.77 3094.89				2482.5			2276.04		3322.68 1520.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fe6602ead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刘宗乾

姓名	刘宗乾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626198808082514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1810294418001017

证书编码：04418102944180010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刘宗乾

身份证号：420626198808082514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5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宗乾

身份证号：4206261988080825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2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宗乾

社保电脑号：647738980

身份证号码：42062619880808251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2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3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4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8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09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0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1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3	12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09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0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2025	1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26	06	280912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合计				44497.0	26136.0			6812.73	2349.95			1823.4			2002.68	727.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5998a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李启邵

姓名	李启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22199904170333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0442210100007000090

证书编码：044221010000700009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启邵

身份证号：360122199904170333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启邵

身份证号：36012219990417033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46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启邵 性别男，1999 年 04 月 17 日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9 年 6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专业五年一贯制专科（高职）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水利职业学院

校（院）长：刘吉祥

证书编号：144761201906000704

2019 年 6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李启邵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9 年 4 月 17 日

住 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松湖镇钱洲村地上自然村038号附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219990417033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昌市公安局新建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5.15-2045.05.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启邵

社保电脑号：805920052

身份证号码：36012219990417033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7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8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09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0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5	1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1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2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3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4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5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2026	06	2809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合计			30057.73	15998.56				5118.45	1730.89			1369.44		1184.54	439.1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1663b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6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劳资专管员-邵丽琼

姓名	邵丽琼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24199703142925
手机号 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1344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3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邵丽琼

身份证号：441224199703142925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月 0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邵丽琼	社保电脑号: 636099315	身份证号码: 441224199703142925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0912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fe666f66f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280912 |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化设计师（BIM）-李龙明

姓名	李龙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730198905233816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证件号（编号）		202009024918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龙明

身份证号：3607301989052338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63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龙明

社保电脑号：638950248

身份证号码：36073019890523381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6000.0	48.0
2026	03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6000.0	48.0
2026	04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6000.0	48.0
2026	05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6000.0	48.0
2026	06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0	6000.0	48.0
合计			44905.6	24948.8				32007.0	11887.42			1764.2	1627.6	2141.2	81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615c68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五、其他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

分包承诺书

致：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名称）

工程名称：蛇口老街片区慢行综合提升工程施工（填写完整的工程名称）

我方（投标人）在充分理解并郑重确认本次招标活动所有要求的前提下，就参与上述工程投标及中标后的项目实施，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我方承诺，如中标，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切实履行承包单位职责，遵守本项目合同规定，承诺本合同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

我方清楚知晓，若违反以上承诺，一经查实，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法律后果：

1. 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包括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公开通报等；

2. 给贵方造成损失的，我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书是投标文件及后续合同（如中标）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法律约束力。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6 年 6 月 10 日



投标承诺函

致：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本投标人（全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在此郑重承诺：

一、本投标人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勘察单位无利害关系

本单位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勘察单位**（全称：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利害关系，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不存在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或关联关系；
2.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
3. 不存在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合同关系或其他关系。

二、承诺真实性保证

本承诺函所载内容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若违反本承诺，本投标人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 投标被否决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2. 招标人可以随时解除已签订的合同，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赔偿招标人及相关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4. 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李伟南

日期：2026年6月10日